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鼎湖区桂城街道爱国新村及周边污水治理提升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政府桂城街道办事处； 地址：鼎湖区桂城街道新广路 246 号； 联系电话：0758-2695288； 联系人：关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选取范围； 2. 具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经营范围和平台备案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 3. 服务机构需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 4.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建设内容：建设和改造爱国新村及周边雨水和污水收集管网，主要包括接户管、支管、干管和检查井等设施；



		2. 服务要求：提供工程造价咨询（并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工程造价咨询报告），及工程概算、工程预算书编制等相关服务。 3. 项目总投资：约 47.79 万元。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至服务机构提供合格的成果文件止； 2. 提供服务的地点：鼎湖区桂城街道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 0%-10%）； 3. 计价标准：造价咨询费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 号文）计取，造价咨询费按项目建安费的 0.48%计取，不足 2000 元按 2000 元收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30 日，自合同生效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需

		根据业主实际要求整改。
10	结算方式	一次性付款：项目结算审核且提供合格成果文件后，按照支付流程支付合同 100%款项。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



	“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